附件

**湖北省会计专业技术初中级职业资格证书
补办工作流程**

 根据省职改办《关于进一步优化我省职称证书办理流程的通知》（鄂职改办函〔 2018〕14 号）和《关于做好新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发放相关工作的通知》（人考中心函〔 2018〕6 号）要求，新版初、中级会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发放和补发工作由财政部门承担，为规范管理并提供优质服务，现制定湖北省会计专业技术职业资格证书补办工作流程如下：

一、按照“谁发证，谁补办”的原则，我省会计专业技术人员补办会计专业初中级职业资格证书时，应向原发证地的县级以上财政部门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以下简称会计管理机构）申请补办。在我省取得证书且现单位或户口在湖北省的，可向原发证地或单位、户口所在地会计管理机构申请补办。
 二、申请补办时应提交以下资料：

（一）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在财政部会计资格评价中心官网（ http://kzp.mof.gov.cn）证书查询系统查询打印的考试成绩合格单；

（三）电子登记照片。文件格式为 JPG 或 JPEG 格式、文件大小约为 10KB、照片像素大小为 295X413、文件名为姓名加身份证号（如：王某某 420111198901201124.jpg）。照片应为本人近期正面、白底免冠彩色证件电子照，照片必须清晰完整。照片需显示双肩、双耳、双眉，不得佩戴首饰，不得提供全身照、风景照、生活照、艺术照、侧面照、不规则手机照等。

（四）会计专业技术人员高级职业资格证书的补办仍由人社部门经办。

 湖北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5月27日

|  |
| --- |
| **湖北省会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遗失补办申请表** |
|  |  |
| 申请人姓名 |  | 身份证号 |  |
| 报考区域 |  | 报考级别 |  |
| 准考证号 |  | 通过年度 |  |
| 证书管理号 |  | 联系电话 |  |
| 工作单位名称 |  |
| 登报遗失声明 |  |
| 个人申请 |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 县区级会计管理机构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市州级会计管理机构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填表说明：1、报考区域为报名考试时选定的县/区/市级报名点名称。

 2、没有工作单位的填无。